

注塑、五金制品加工迁建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1年8月19日，厦门亿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根据《注塑、五金制品加工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》，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、《注塑、五金制品加工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及环评文件批复要求等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经充分讨论和评议，形成如下验收意见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注塑、五金制品加工迁建项目位于厦门市同安区草塘路702号A栋1-3层，总投资20.4万元，每天工作8小时（注塑车间24小时），年生产300天，租赁建筑面积7700m²，主要从事注塑、五金制品的生产加工，年产塑料、五金制品（如手推车轮、工业脚轮、展示模特配件、户外骑行载具等）400万件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20年8月，公司委托漳州简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《注塑、五金制品加工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；

2020年12月31日，项目环评通过同安生态环境局审批。

2021年1月，本项目开工建设，并于2021年2月正式完工并投入试生产；

2021年4月26日，公司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登记相关排污信息，登记编号：91350200685254336R001X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总投资20.4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，占总投资的24.5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厦门亿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塑料、五金制品（如手推车轮、工业脚轮、展示模特配件、户外骑行载具等）400万件的注塑、五金制品加工迁建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根据环评文件、批复及现场核查结果，项目建设地点、建设性质、生产工艺、生产规模、设备、原辅材料及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文件一致，无重大变动。

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(一) 废水

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，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，进入市政污水管网，纳入同安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。

(二) 废气

本项目拌料和破碎过程产生外逸粉尘极少，自由沉降在密闭车间内，对项目周边环境空气影响甚小。建设单位将注塑机和烘料机密闭设置，安装相应的管道，将项目有机废气统一收集后，通过风机引至屋顶经“水喷淋塔+活性炭吸附装置”处理后，由1根20m高的排气筒有组织排放。

(三) 噪声

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，采取基础减震、建筑墙体和门窗隔声等方式降低噪声。

(四) 固体废物

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由专人管理、集中收集后外卖给有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的公司回收处置；生活垃圾和废含油抹布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，其他危险废物应委托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(一) 污染物排放情况

1. 废气治理设施

(1) 有组织排放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，项目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《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35/323-2018)表2中规定的限值。

(2) 无组织排放

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测结果：项目厂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可满足《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35/323-2018)表3规定的限值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可满足《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35/323-2018)表1规定的限值。

2.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，项目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3类标准值，能够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。

（二）环保设施处理效率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，项目“活性炭吸附装置”设施对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可达到59.71%以上；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、排放速率均可达标排放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验收监测报告，本项目废气、噪声均可达标排放，工业固废得到妥善处置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《注塑、五金制品加工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编制较规范，符合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要求。根据现场核查结果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，基本落实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以及环评文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，验收资料基本齐全，建设情况不存在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）中的第八条规定的不能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各种情形，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

1. 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，完善环保标识和管理流程的上墙制度。
2. 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场所的建设、做好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的台账记录。
3. 完善化学品仓库的防腐、防渗措施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人员信息详见附件签到表。

厦门亿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

2021年8月19日